

##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年4月1日、4月6日及4月7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年4月1日、4月6日及4月7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核实，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

市场传闻或其他涉及热点概念事件。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1 日、4 月 6 日及 4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